# 关于开展2021-2022学年教案检查

暨优秀教案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教研室：

# 为进一步规范教师教学行为，强化教学过程管理，争创教学典范，提升我院全体教师课堂教学质量，根据学校“关于开展教案检查暨第三届优秀教案评选工作的通知”（西交院校发〔2022〕61号）要求，马克思主义学院决定从2022年4月13日起开展2022年教案专项检查及优秀教案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新时代高等教育教学新理念，坚持以先进的教学理论为指导，落实和践行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研究成果，促进教师加强学习，钻研教材，规范教师备课环节，优化课堂教学设计，在全面提升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常规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提高教学质量，同时树立教学典范，以点带面，提升我院教师队伍的整体素养，最终达到打造优质高效课堂的目的。

二、检查及评选组织机构

成立教案检查及评选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全院本年度教案及讲义进行检查及评选，形成检查评选报告，并结合评选结果召开专题会议给全院教师进行指导反馈。教学秘书负责组织联络及自评报告的起草工作。

指导顾问：马智勇

组长：段联合 李艳

成员：张晓宜、张舒、李禾俊、王占牛、

郭超妮、刘相宜

三、检查及评选对象

1.检查对象：全院所有任课教师的教案。

2.评选对象：全校历届校级教案评选中未获过奖的教师教案。

3.教案范围：2020-2021学年第2学期及2021-2022学年第1学期的教案和讲稿。

四、检查及评选程序

1.自查：2022年4月15日前全体教师结合检查评选要求对2021年全年教案及讲义进行自查，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交教案及讲义。

2.教研室组织遴选：2022年4月18日前由教案检查及评选委员会随机抽调1-2人到各教研室进行检查，按教案及讲义质量进行评估打分，遴选50%的教案参与学院的教案检查评比。

3.院部评选推优：2022年4月19日前教案检查及评选委员会成员对遴选出的教案及讲义对照教案及讲稿质量评估表（见附件1）进行集中评选打分，进一步评选出10%的教案参与全校的教案及讲义评比。

4.上报推荐资料：2022年4月20日将推荐资料上报学院。

五、检查及评选要求

参加评选的教案和讲稿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1.教案结构需按照《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教案管理规范》（见附件2）要求编写。

2.所有提交教案和讲稿必须文责自负，不得违背学术道德。

3.PPT 或讲稿等形式的教学材料不能代替教案，在提交教案的同时，请标注清楚该课程所使用教材的主要信息，并提供其相应的课程大纲。

六、奖励办法

奖励人数不超过参评总数的30%。评比按照一、二、三等三个等级（一等占15%，二等占25%，三等占60%），选送评为一等、二等的教师的教案及讲义（6位教师）到学校集中参评。学院将对获“优秀教案”荣誉的教师颁发获奖证书，并予以表彰奖励。

附件：1.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教案及讲稿质量评估表

2.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教案管理规范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2年4月13日